**黄各庄镇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**

（2019年度）

1.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黄各庄镇财政所根据《会计法》、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财务规则》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，坚决贯彻“八项规定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，制定出台了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加强对差旅费、办公费、印刷费等管理。严格公务支出报销管理，对违反文件规定的有关公务支出一律不予报销，较好的落实了有关文件规定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了财务。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19年黄各庄镇所有项目的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

度指标均已完成。

2019年年初预算项目安排资金842.57万元。义务工役制人员及遗属补助、计生业务经费、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、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、服务群众专项经费-非两委报账员补助、财政所临时人员劳务费、敬老院临时人员劳务费、其他临时人员劳务费、禁毒员人员劳务费，实际到位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；各类优抚项目（一至六级以上残疾军人）因不确定因素预算执行率为97%。

2019年追加项目金额共计3562万元，实际支付3435.34万元，追加项目分别是2019年小学生专业校车购置、2019年扶持村集体、一事一议、污水厂运营经费、小城镇建设资金、2018年财政体制补助、发展基数、信访维稳工作、宣一饮水井资金，其中小城镇建设资金2018年财政体制补助发展基数因不可确定因素预算执行率为96%，信访维稳工作因不确定因素预算执行率为86% ，宣一饮水资金因工程总额小于预算追加数预算执行率为98%，其余预算执行率均为100%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，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较为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较为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我单位围绕绩效工作任务目标，精心策划，合理安排，统筹调度，狠抓落实，促进了绩效工作的顺利推进和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，推动发展和改革事务各项工作发展。下一步加强政策学习，不断强化绩效意识和绩效管理理念，积极掌握绩效管理工作方式方法，及时总结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经验，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管理的全过程。完善预算编制程序，注重项目论证，加强预算编报工作的严肃性和规范性，强化预算编制结果导向，从运行成本、管理效率、社会效应、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，衡量项目核心任务和实施效果，切实提升预算编制质量。

 我们将结合此次评估中梳理发现的问题，在制定下一年度项目计划时，进一步加强学习，认真研究政策，落实好相关财务政策规定，及时发现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苗头性问题，做好项目实施监督工作 ，进一步提高项目效应和群众满意度。